

广东省英德市人民法院公告

李伟浩：本院受理原告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诉被告李伟浩、阜阳市双马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公告道路妨碍通行损害责任纠纷一案，原告向本院提出的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一、被告二共同赔偿原告路产损失3600元；2、由两位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因你无法联系，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2025）粤1881民初2855号案件的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告知书、起诉状、证据副本、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5年05月28日上午09时10分在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特此公告。

广东省英德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4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